**教育部高教司2019年第二批产学合作**

**协同育人项目合作协议**

项目提供方：北京博创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申请方：北京理工大学( xxx学院 )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为了响应《国家教育事业“十三五”规划》关于推动产教融合的职业教育模式和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的指导方针，贯彻教育部高教司关于产学合作协同育人的项目精神，深入推进产学合作协同育人，汇聚企业资源，支持高校开展新工科建设、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师资培训、实践条件建设、校外实践基地建设、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和大学生实习实训等项目。高校教师自愿申请，企业根据自身需要选定有专业能力的教师，帮助企业开发创新创业项目、完善课程体系建设，另一方面，企业为高校解决新技术方面的师资培训，资助高校解决部分实践条件建设，合作共赢。双方本着自愿原则，针对 项目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要求

1. 面向有嵌入式、大数据、物联网、移动互联网、人工智能、工业4.0等新工科专业方向的院校，提供专业建设支持。申请人必须为一线教师，具有该课程相关教学经验。
2. **必需基于符合博创智联要求的设备平台**进行教学资源的开发，课程内容包括教学大纲、知识点、题库、课件、视频、实验、教材等内容；教学大纲包括具体的课程时间分配、章节、实验、习题描述等；知识点需要结合国家针对专业所规划的知识体系来设计；要求每章节均提供PPT课件，并提供课程相关的参考书目、论文参考文献、网络资源等内容；题库需要按照知识点、教学内容和进度情况，进行匹配设计，并给出参考答案；实验要求包含实验目的、实验原理、实验步骤、实验结果及实验报告等内容。
3. 开发的课程资源归属博创智联，可供更多同类院校使用，实现资源的共享。

二、项目支持

1. 对于入选的新工科建设项目，每个项目拟资助不超过3万元经费支持，并针对相关课程的开发项目提供相关的软件支持、底层开发包。
2. 项目立项后，博创智联根据项目类型、合作形式、项目计划等进行评估，明确项目任务书（任务，开发计划，考核结点，交付形式），并确认最终可以提供的经费额度和配套软硬件设备数量，资金分期支付计划等。
3. 博创智联将为立项项目提供必要的经费和技术支持。在项目开展的一年期内，将与项目团队进行定期的交流沟通，了解项目进展并协助解决遇到的问题，促进项目的顺利进行。

三、项目考核

1、博创智联会定期与申报团队进行详细的项目沟通，根据项目执行的计划、周期、考核结点进行考核，并根据项目进展情况进行设备经费的分期拨付。

2、博创智联将与项目主负责人所在学校签署项目立项协议书。所立项项目建设执行周期最长一年，时间从教育部网站公示时间起，所有工作需在协议时间内完成。项目负责人提交结题报告后，企业将组织相关专家对项目进行评审验收。  
3、如果因项目申请方的自身原因没能按项目任务书的计划、要求、时间节点完成项目，博创将停止资金支持并收回设备，本协议自动终止。

北京博创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大学

（公章） （学校公章）

年/月/日